

2022

吉林亿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报告

YILLION BANK ANNUAL REPORT

CONTENTS

目录

◆ 重要提示	02
◆ 公司简介	04
◆ 党建工作情况	08
◆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1
◆ 公司业务概要	17
◆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1
◆ 重要事项	33
◆ 企业社会责任	36
◆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0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3
◆ 公司治理	51
◆ 备查文件目录	57
◆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59



YILLION BANK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年度报告于 2023 年 4 月 7 日经本公司董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例会暨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根据中国现行会计准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公司董事长戴浩、行长王玉海、总会计师兼计划财务部负责人刘淑贞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释义

文中	释义
本公司、本行、亿联银行	吉林亿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章程、公司章程	吉林亿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银保监会、中国银保监会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2
吉林亿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报告
YILLION BANK ANNUAL REPORT

YILLION BANK 公司简介

2022
吉林亿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报告
YILLION BANK ANNUAL REPORT

一、公司基本情况

法定名称:	吉林亿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本公司”或“本行”)
法定代表人:	戴浩
董事会秘书:	王心睿
注册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人民大街 10606 号
办公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人民大街 10606 号
邮政编码:	130000
联系电话:	0431-81880955
传 真:	0431-81888200
互联网网址:	http://www.yillionbank.com
电子信箱:	dshbgs@yillionbank.com
客服及投诉电话:	95396
年度报告置备地点:	本行董事会办公室、一楼大堂
其他有关资料:	
首次注册日期:	2017 年 5 月 3 日
变更登记日期:	2021 年 1 月 18 日、2021 年 6 月 8 日
注册登记机构:	吉林省市场监督管理厅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000MA1457GB0C
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00 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 50 楼

二、公司简介

亿联银行是东北首家获批开业的民营银行,也是全国四家互联网银行之一。2017 年 5 月,由中发金控、吉林三快(美团)等优秀的民营企业联合在长春发起成立。

亿联银行以“数字银行,智慧生活”的发展定位,努力践行普惠金融理念,依托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科技创新手段,努力提高金融服务覆盖率,在消费金融、小微金融、农村金融等普惠金融领域进行了积极的创新实践。

亿联银行充分运用“创意培育、快速孵化、成果迭代”的创新机制,持续探索技术革新与产品优化,以私有云和分布式为基础技术架构,通过构建行业领先的跨地域多活微服务网络、线上线下一体化的全渠道综合业务体系、数据湖、人工智能引擎、智能风控安全体系等基础能力,实现以更低的成本为客户提供便捷、高效和优质体验的互联网金融服务。目前,发明专利申请 154 个,软件著作权申请 131 个。其中“跨地域分布式多活架构”,曾获银保监会“金融科技风险管理课题研究二类成果奖”、中国人民银行“科技发展三等奖”,亿联银行也获得了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

亿联银行的产品方向定位为微存、易贷、智能理财、智能账户、智能连接等。目前,已经开设了手机银行(亿联银行 App)、微信银行等自营渠道,设计并推出“亿贷”“亿农贷”“亿微贷”“合亿存”等产品系列,打造了亿金山账户管理体系。

未来,亿联银行将继续连接多方合作,搭建多个平台,融入多元场景,满足多种需求,让金融更安全便捷,让用户乐享美好智慧生活。

序号	奖项名称	评奖机构 / 主办单位	获奖时间
1	“亿农贷”入选“2021 中国银行业保险业服务创新案例”名单	《中国银行保险报》	2022 年 3 月 14 日
2	《区块链技术及应用》荣获“金科 E 学堂 -- 金融科技达人赛”入围奖	《金融电子化》杂志	2022 年 4 月
3	“基于知识图谱的智能反欺诈项目”“数据治理项目”荣膺第五届(2022)数字金融创新大赛“数字风控、数据治理”两大赛道金奖	中国金融认证中心(CFCA) 中国电子银行	2022 年 6 月 27 日
4	2021 年度司库奖“年度卓越数字银行”	国家金融与发展实验室 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研究所 人民日报数字传播 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研究所 WEMONEY 研究室	2022 年 6 月 30 日

序号	奖项名称	评奖机构 / 主办单位	获奖时间
5	2022 中国区疫情期间最暖心企业 2022 年度中国区最佳雇主	中企联合	2022 年 8 月 22 日
6	2022 (第五届) 铁马中小银行“铁马 - 最具社会责任中小银行”奖	《当代金融家》	2022 年 11 月 8 日
7	2022 卓越竞争力民营银行	《中国经营报》	2022 年 11 月
8	2022 年度普惠金融突出贡献商业银行	《思维财经》 《投资者网》	2022 年 12 月
9	第二十届财经风云榜“年度普惠金融先锋银行”奖	《和讯网》	2022 年 12 月
10	第七届时代金融金桔奖“最佳财富管理机构奖”	《时代周报》	2022 年 12 月
11	年度普惠金融优秀案例	《中国网》	2022 年 12 月
12	2022 中国数字金融金奖榜“数字金融最佳科技创新奖”	中国金融认证中心(CFCA) 数字金融联合宣传年 中国电子银行网	2022 年 12 月
13	企业治理先锋奖	《财联社》	2022 年 12 月
14	2022 金融界金智奖“杰出创新贡献奖” “杰出财富管理银行奖” “杰出普惠金融服务奖”	《金融界》	2022 年 12 月
15	2022 年度科技创新探路者	《新京报》	2022 年 12 月
16	第十六届金蝉奖“2022 年度金融科技创新银行奖”	《华夏时报》	2022 年 12 月

2022年,在南关区组织部和明珠街道党工委的领导和帮助下,本行党委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以党建为引领,强化基层组织建设,促进各项工作,紧紧围绕庆祝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开展系列活动,突出精准服务,坚持多措并举,不断完善组织架构的队伍建设。以实际工作带头履行党建工作“第一责任人”职责,认真抓好非公企业的党建工作,提升组织战斗力,带领本行取得了良好的社会及经济效益。

一、完善党组织，加强组织建设

本行在上级党委的支持与指导下,成立了亿联银行党委,选举产生的党委班子成员分布于前中后台及内审独立条线,充分做到“党员里面有干部、干部里面有党员”的“双向进入、交叉任职”制度要求。报告期内本行基于之前成立的四个基层党支部,重新调整选举支部书记,优化各支部内部组织建设,增补选举党委副书记,进一步夯实了党组织基层阵地建设。

二、强化思想政治建设，不断提升党员综合素质

本行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任务。积极组织学习研究二十大报告,力求深刻领会、做到入脑入心。积极组织基层党组织和党员干部参加学习贯彻二十大精神的专题培训,引导基层党员干部先学一步、学深一层,切实把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的思想 and 行动统一到二十大精神上来。同时,把大力发扬理论联系实际的学风作为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学以致用,带领所有党员用二十大精神指导实践、加深理解、踔厉奋发,把二十大精神落到实处。

三、“高起点、高标准”组织开展“三会一课”和学习交流活动

报告期内,本行联动上级党工委组织党员代表积极参加专题党课学习;依托“新时代e支部”接受党的教育培训,认真组织“三会一课”和组织民主生活会,坚持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联动合众创新经济研究院、中发集团党委开展全体党员学习全国两会精神专题报告会。持续通过多元党建学习交流,不断激发非公党员勤思勤学的工作热情。

YILLION BANK 党建 工作情况

四、抓责任、有担当，防控疫情、助力复工

疫情发生后，本行党委主动提高政治站位，强化使命担当，充分发挥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压实疫情防控责任；积极利用本行 App 客户端、LED 等媒介，及时发出倡议和号召，结合行业特点，帮助客户和员工科学防疫；积极宣传本行在疫情防控、捐款捐助、复工复产等方面的先进典型事迹，切实增强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实现经济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决心。

在长春市疫情最紧迫严重的情况下，本行党委书记紧急牵头组织捐款捐物 162 万元，党员干部带头在职场坚守近 60 天，保障封城期间金融业务不歇业。因疫情期间的主动作为和责任担当，获得了南关区政府“诚信企业”称号、吉林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青年之家贡献奖”以及明珠街道“疫”起同行突出贡献单位称号。

五、深入开展“双向承诺”，推动党建工作与企业良性互动

根据长春市委组织部《关于在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开展“双向承诺”的实施意见》相关要求，本行在明珠街道党工委的指导下，制定了亿联银行党委与企业双向承诺书。在践行“双向承诺”年度工作方面，本行党委认真贯彻落实“定、亮、践、评”工作，承诺具体事项在行公示牌进行滚动播放，对外窗口岗位设立党员先锋示范岗，接受社会监督，同时在系列双向承诺行动施行期间，组织中管层匿名对非公企业、党组织进行满意度测评，满意度为 100%。

六、加强党建宣传，积极开展党员主题日活动

报告期内，本行组织党员代表参加《宣誓言、表决心、跟党走、始初心》、开展《中秋忆浓 团圆联心》员工共庆中秋等主题党日活动，通过重温入党誓词活动，让党员回顾入党宣誓时的庄严承诺和坚定决心，以更加饱满的热情发挥共产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永葆共产党员政治本色。依托东北亚国际金融中心“红港湾”党建楼宇社区阵地，积极参与党员主题日活动。

本行党建工作得到上级党组织的认可，被评为省级“文明单位”。

YILLION BANK 会计数据 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千元)

经营数据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	2020年
营业收入	1,083,295	1,434,510	-24	1,567,246
利润总额	105,720	55,302	91	269,074
净利润	96,072	51,717	86	220,4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	102,005	56,341	81	223,594
基本每股收益 (元)	0.03	0.02	50	0.11
稀释每股收益 (元)	0.03	0.02	50	0.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0.03	0.02	50	0.11
总资产收益率 (%)	0.17	0.10	70	0.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94	1.62	81	10.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12	1.76	77	1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49,637	9,198,911	-164	2,198,10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1.95	3.07	-164	1.10

注：1、基本每股收益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4号-基本每股收益》计算。
2、其他有关指标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年修订）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规定计算。

(单位：人民币千元)

规模数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本年末比上年末 增减 (%)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53,644,799	59,896,192	-10	45,128,093
负债总额	50,334,125	56,674,340	-11	41,958,638
股东权益	3,310,674	3,221,852	3	3,169,455
每股净资产 (元)	1.10	1.07	3	1.0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88,984	9,356,747	-149	1,341,138

二、本年度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2年1月-12月	2022年1月-9月	2022年1月-6月	2022年1月-3月
营业收入	1,083,295	851,763	555,837	288,379
净利润	96,072	66,924	41,499	25,3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	102,005	70,388	42,588	25,8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49,637	3,428,996	-2,123,092	958,935

注：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年修订）、《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年修订）的要求确定和计算。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人民币千元)

非经常性损益	2022年
营业外收入	543
久悬未取款项收入	0
其他	543
营业外支出	7,523
诉讼损失准备 (转回) / 计提	0
其他	7,523
营业外收支净额	-6,980
非经常性损益影响所得税数	-1,047
合计	-5,933

四、主要监管指标

(单位: %)

主要指标	标准值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本充足率	≥10.5	11.34	11.04	11.68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7.5	10.19	9.98	10.91
一级资本充足率	≥8.5	10.19	9.98	10.91
不良贷款率	≤5	1.61	1.75	1.67
杠杆率	≥4	6.15	5.38	6.63
拨备覆盖率	≥150	161.78	152.41	138.89
贷款拨备率	≥2.5	2.61	2.67	2.32
成本收入比	≤35	40.51	28.01	28.11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集中度	≤10	4.75	4.56	3.84
单一最大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	≤15	9.50	9.11	8.43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	1.22	1.51	1.93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	32.59	77.87	36.68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	95.48	97.19	90.58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	52.21	81.08	77.92
存贷比	-	120.40	104.85	104.34
流动性比例	≥25	86.22	100.6	104.31
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	≥100	137.07	294.64	336.54

注: 上表指标根据中国银行保险业监管机构颁布的公式及依照监管口径计算。

五、补充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一) 存贷款数据

(单位: 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存款余额	30,395,791	34,631,130	31,114,251
其中: 公司存款	2,862,132	3,621,974	3,552,515
个人存款	23,785,122	26,302,229	23,821,095
其他存款	3,748,537	4,706,927	3,740,641
贷款余额	37,458,514	37,447,761	32,464,500
其中: 公司贷款	1,891,303	2,094,559	1,738,088
个人贷款	34,784,340	34,821,939	30,726,412
票据贴现	782,871	531,263	-

注: 贷款余额及存款余额均为不含息金额。

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 报告期末前三年资本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二) 资本构成情况

(单位: 人民币万元)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3,311,838	3,223,055	3,003,406
核心一级资本	3,311,838	3,223,055	3,169,454
核心一级资本扣减项	0	0	166,048
其他一级资本净额	-	-	-
其他一级资本	-	-	-
其他一级资本扣减项	-	-	-
一级资本净额	3,311,838	3,223,055	3,003,406
二级资本	341,504	344,061	211,028
二级资本扣减项	-	-	-
资本净额	3,683,342	3,567,116	3,214,435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30,091,810	29,996,986	25,870,078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2,396,476	2,308,437	1,659,405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	-	-
应用资本底线及校准后的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32,488,286	32,305,423	27,529,483

注: 1、本表数据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算
 2、核心一级资本净额=核心一级资本-核心一级资本扣减项
 3、其他一级资本净额=其他一级资本-其他一级资本扣减项
 4、资本净额=一级资本净额+二级资本-二级资本扣减项
 5、应用资本底线及校准后的风险加权资产合计=信用风险加权资产+操作风险加权资产+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三) 杠杆率情况

(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9月30日	2022年6月30日	2022年3月31日
杠杆率 (%)	6.15	5.24	5.75	5.35
一级资本净额	3,311,838	3,277,149	3,265,178	3,265,067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53,822,158	62,532,602	56,809,371	61,059,865

注: 本表数据根据《商业银行杠杆率管理办法(修订)》(银监会令2017年第1号)计算。

(四) 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 人民币千元)

项目	股本	盈余公积	一般准备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期初数	3,000,000	21,785	149,523	14,001	36,543	3,221,852
期初数调整	-	-	-	-	-	-
本期增加	-	9,607	36,542	-	49,922	96,071
本期减少	-	-	-	7,249	-	7,249
期末数	3,000,000	31,392	186,065	6,752	86,465	3,310,674

YILLION BANK 公司业务 概要

一、公司经营范围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公司业务开展情况

（一）消费金融业务

报告期内，本行贯彻落实政府和监管的各项政策，推进落实《商业银行互联网贷款管理暂行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商业银行互联网贷款业务的通知》《关于加强商业银行互联网贷款业务管理提升金融服务质效的通知》等相关要求，稳步推进线上消费金融业务发展，不断探索合作渠道价值，完善线上消费信贷产品全流程，提升客户服务能力。

本行立足“亿联易贷”和“亿贷”两大消费金融产品，以“亿联易贷”产品保持资产规模和收益稳定，以“亿贷”产品发力自营品牌和业务能力建设。积极开展联合贷款业务，利用金融科技、风险控制优势与中小金融机构开展资产多元合作，不断提升金融服务覆盖面。聚焦自营业务能力建设，充分拓展获客渠道、创新业务模式，实现产品生命周期由节点块状到产品运营一体化的管理，全力打造“亿贷”自营品牌。消费金融业务坚决践行本行战略规划并实现业务目标的同时进一步优化平台业务结构，降低单

一渠道集中度，优化资产质量，提升资产收益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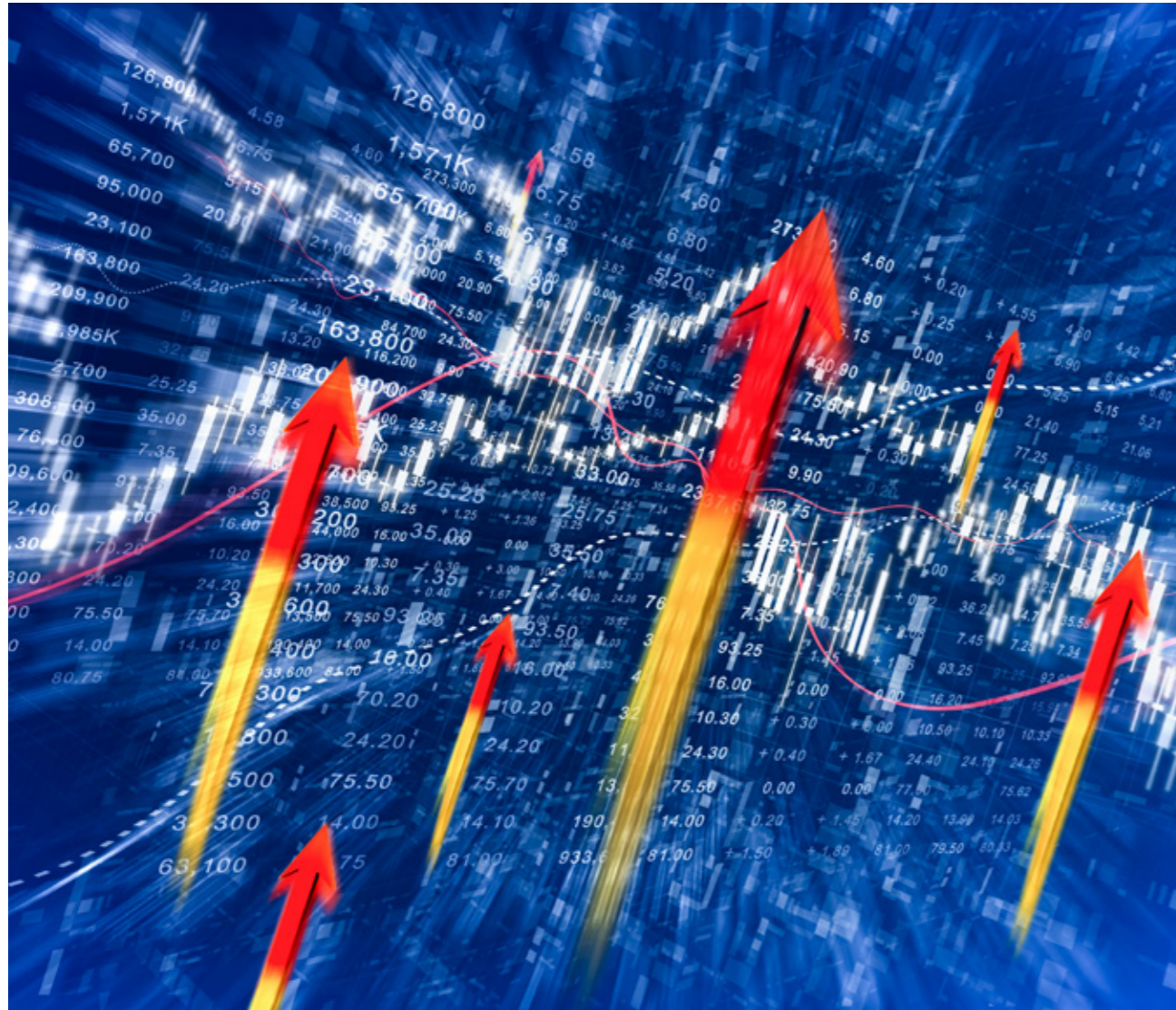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消费贷款余额达到 237 亿元，累计投放金额超 500 亿元，新增客户数超 430 万户。

（二）小微金融业务

报告期内，本行积极落实国家扶持小微企业、支持实体经济、践行乡村振兴的政策，积极推广数字普惠金融，支持地方经济发展，服务小微企业及“三农”领域。一是围绕普惠小微客户、民营企业、农户等小微经营主体的融资需求，根据小微客群特点及经营需要，打造“亿农贷”“生意贷”“亿微贷”“亿企贷”四款小微金融产品。依托产品及场景模式，提升金融服务能力，注重客户体验，塑造品牌形象。二是借助政策东风，加大对小微企业的信贷投放，精准传导政策红利，聚焦金融活水，惠及实体，切实解决小微主体融资难、成本高的痛点问题。三是战略规划小微业务发展路径，持续推进数字化转型升级，充分发挥金融科技优势，加强金融创新和科技赋能，提升金融服务的可得性和可及性。四是打造小微金融生态，在提供综合金融服务的基础上，提供有“温度”的综合增值服务，将产品营销与智能运营有效结合，贯彻“以客户为中心”的金融服务理念，成为小微企业的重要合作伙伴和助力者。

报告期内，普惠小微贷款累放 156.43 亿元，贷款余额 107.67 亿元，客户数达到 15.45 万户，普惠小微加权平均贷款利率 11.42%，较上年同期下降 0.22 个百分点，序时完成监管下达的“两增、两控”指标。





YILLION BANK 经营情况 讨论与分析

（三）金融市场业务

报告期内,本行金融市场业务密切关注经济环境及市场变化,紧密跟随国家大政方针及监管政策导向,持续加强标准化产品投资,合理布局资产配置,金融市场部存续资产结构进一步优化。一是不断深化同业客户经营,配合全行经营和流动性管理需要,积极拓展优质同业资产和稳定的同业负债。二是继续夯实票据业务客群基础,稳步推动票据业务线上化进程,同业市场活跃度进一步提升。三是在满足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前提下实现盈利最大化。

（四）财富管理业务

报告期内,为应对市场环境变化,满足客户日益增长的资产保值增值需求,本行坚持推进数字化战略,不断完善互联网运营体系,积极拓展理财代销业务,提升零售金融服务能力。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个人存款余额 237.85 亿元,整体规模保持平稳;线上存款客户数达到 242.71 万,较上年末增长 15.36%;理财代销业务增长迅速,全年销售 28.4 亿元,较上年增长 94.52%。本行始终围绕客户需求稳健开展财富管理业务,持续创新产品与服务,为客户不断创造价值。

一、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资产规模下降,主要是主动调整贷款结构,资产质量好转,不良贷款余额及不良贷款率均下降,盈利能力有所上升,利润有所上升。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资产总额 536.45 亿元,其中各项贷款余额 374.59 亿元,不良贷款余额 6.04 亿元,不良贷款率 1.61%,负债总额 503.34 亿元,其中各项存款余额 303.96 亿元,本行实现营业收入 10.83 亿元,实现净利润 0.96 亿元。

二、主营业务分析

(一) 利润表分析

2022 年,本公司实现收入 10.83 亿元,其中利息净收入 11.12 亿元,实现净利润 0.96 亿元。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
营业收入	1,083,295	1,434,510	-24
其中:利息净收入	1,112,252	1,357,203	-18
非利息净收入	-28,957	77,307	-137
营业支出	970,595	1,373,768	-29
其中:营业税金及附加	17,613	24,951	-29
业务及管理费	443,113	404,216	10
信用减值损失	509,868	944,601	-46
其他业务成本	-	-	-
营业利润	112,700	60,742	86
营业外收支净额	-6,980	-5,440	28
税前利润	105,720	55,302	91
所得税费用	9,648	3,585	169
净利润	96,072	51,717	86

(二) 资产负债表分析

1. 资产构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资产总额 536.45 亿元,资产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同比增减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37,673,413	-	37,689,644	-	0
贷款减值准备	969,637	-	995,070	-	-3
贷款和垫款账面净额	36,703,776	69	36,694,574	61	0
投资类金融资产	3,832,005	7	5,409,165	9	-29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7,359,118	14	14,482,155	24	-49
存放同业款项	4,906,551	9	2,673,159	5	84
拆出资金	150,489	0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固定资产	29,828	0	38,166	0	-22
在建工程	21,372	0	61,166	0	-65
使用权资产	37,759	0	10,797	0	250
无形资产	428,287	1	341,841	1	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2,000	0	120,369	0	-7
其他资产	63,614	0	64,800	0	-2
资产总额	53,644,799	100	59,896,192	100	-10



2. 负债构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负债总额 503.34 亿元,负债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同比增减(%)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向中央银行借款	3,249,931	6	1,593,828	3	10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6,828,537	14	6,260,111	11	9
拆入资金	1,730,551	4	2,304,823	4	-2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256,466	2	1,084,958	2	16
吸收存款	31,552,923	63	35,508,654	63	-11
应付职工薪酬	145,788	0	111,881	-	30
应交税费	24,274	0	67,011	-	-64
应付债券	345,361	1	718,664	1	-52
租赁负债	-	-	-	-	-
应付利息	36,031	0	6,564	-	449
预计负债	1,954	0	11,369	-	-83
其他负债	5,162,309	10	9,006,477	16	-43
负债总额	50,334,125	100	56,674,340	100	-11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2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49,637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4,8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4,19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88,984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617,300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28,316

(四) 资产质量分析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额(+、-)	增减幅度(%)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正常类	36,364,803	97.08	36,075,822	96.34	288,981	0.80
关注类	489,388	1.31	715,480	1.91	-226,092	-31.60
次级类	95,862	0.26	189,784	0.51	-93,922	-49.49
可疑类	248,915	0.66	285,459	0.76	-36,544	-12.80
损失类	259,546	0.69	181,215	0.48	78,331	43.23
贷款及垫款合计	37,458,514	100.00	37,447,761	100.00	10,753	0.03
不良贷款余额	604,324	1.61	656,458	1.75	-52,134	-7.94
不良贷款率(%)		1.61		1.75	-	-

(五) 负债质量管理情况

本行已建立健全负债质量管理组织架构,已建立健全有关负债质量管理的内部控制机制体系。本行采用适当的指标和内部限额评估负债来源异动引发的相关风险,报告期内相关指标均控制在限额之内。

三、各类风险管理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本行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颁布的稳经济一揽子政策接续措施系列指示精神,在国内疫情延宕反复和宏观经济下行情形下,持续履行风险管理的主体责任,不断加大各类风险管控力度,着力推动风险管理创造价值,稳步推进一流数字银行建设。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建立健全涵盖治理架构、偏好管理、制度与流程、系统与数据、风险文化等关键内容的全面风险管理架构。董事会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高级管理层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实施责任,实施董事会确立的风险战略和风险偏好,领导各部门识别、计量、监测、控制并及时处置、报告各类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认真贯彻落实监管指示精神,及时根据监管指引和内部规章制度,按要求开展2022年度恢复计划的更新编制,持续完善重大风险情形下的相应恢复措施,不断强化危机意识和危机应对能力,着力确保相应措施下本行日常经营平稳秩序。

报告期内，本行准确评估极端情况下的风险承压能力，多次实施全面风险压力测试和专项压力测试。年度内，开展年度资本压力测试，敏感性压力测试，流动性压力测试，押品价值重估、检查和压力测试和债券投资业务压力测试，不断完善风险管理技术和手段，逐步增强应对极端风险情况的能力。

报告期内，本行各项风险管理工作有序开展，各项风险指标满足偏好要求，特别是以信用风险指标为代表的核心指标趋势持续改善。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表内业务覆盖个人贷款、单位贷款、资金业务、投资业务等领域，表内不良贷款余额和不良贷款率，较去年末同步实现“双降”。表外业务为担保承诺类，主要包括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截至报告期末，相关表外业务均正常，无垫款和逾期情况。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因借款人或交易对手未按照约定履行义务从而使银行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

本行按照信用风险权重法计量监管资本。建立了涵盖零售业务、公司业务和同业业务的准入管理、贷前、贷中和贷后各环节的信用风险政策与管理机制；对表内外信用风险状况及其控制情况实施动态、持续跟踪分析，并建成相应信息系统及数据管理系统，有效支撑信用风险管理工作开展。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按照行内战略目标开展相关业务，主要工作开展情况如下：

一是根据《商业银行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管理办法》《企业会计准则》等监管指引，结合本行风险管理、财务管理等实际情况，制定《吉林亿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管理办法》《吉林亿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方案》，并严格按照内外部监管指引和行内规章制度、实施方案等要求，推动实施预期信用损失执行与风险抵补，工作。

二是不断完善互联网贷款风险管控体系。在组合管理层面，健全平台准入管理与集中度管理机制，有效平衡项目风险与收益。在风控模型与策略层面，持续更新迭代量化模型，根据业务实际情况及时对相关模型进行效果监测，灵活迭代模型，以动态优化形式满足风险管理需要；探索多维度策略分析方法，增加新老客户差异化决策、优质客户急速审批、决策树策略挖掘，进一步提升风控策略迭代时效性、准确性，提升贷前贷中管控能效。

三是持续做好线下授信业务管理。印发《2022年吉林亿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信策略指引》，明确线下授信业务投向准入要求，严格执行授信审查平行作业流程，深入识别信用风险，在科学引导下贷款转型压降的基础上，加强同业授信管理。

四是加强大额敞口管控。以穿透性管理为原则，进一步完善覆盖信贷、同业、投资交易等全部表内外风险暴露的大额风险暴露管理体系，健全限额管理机制，持续开展风险指标监测，提升风险预警与处置能力。

五是持续做好资产清收处置，打造涵盖到期前、逾期后的整体贷后体系，拓展催收资源加强催收能力建设，通过催收、调

解、诉讼等形式，不断提升催收能效，确保本行信贷资产安全。

（二）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行按照市场风险标准法计量监管资本。本行严格遵循《商业银行市场风险管理指引》等相关要求，结合业务发展，建立涵盖识别、计量、监测、控制和报告的市场风险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本行在董事会确定的整体风险偏好下，审慎开展相关业务，主要工作开展情况如下：一是根据本行整体风险偏好要求，基于审慎和精细化管理要求，进行限额管控和定期监测。二是持续完善和巩固账簿划分管理，通过制度明确账簿划分标准，建立业务台账实施逐笔交易账簿划分管理，风险管理部门按月对账簿划分的合理性进行检查和监控，严格控制账簿调整。加强对债券价格变动等市场变化情况的监测，审慎开展新业务、新产品的市场风险评估，对难以量化和评估风险的新业务进行严格限制，并审慎开展高风险业务。三是业务开展方面，本行业务经营以表内存贷款、同业存放业务为主，采取审慎投资策略。相关投资主要为利率债及底层以利率债为主的资金管理计划产品和少量标准化企业债券。整体业务风险较低，暂不承担交易性业务的市场风险。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商业银行虽然有清偿能力，但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应对资产增长或支付到期债务的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积极主动管理流动性风险，建立科学的管理架构和组织体系，制定完备的风险管理制度和流程，明确董事会、监事会、高管层和职能部门的主体责任，实现流动性风险监测、识别、计量、预警和控制全过程管理。一是主要业务及流动性风险指标采取限额管理，设置流动性指标的预警值，做好流动性风险提前预判和应对工作；二是根据资产负债安排，及时跟进监测业务情况，平衡流动性、安全性、收益性，适当开展买返、货基、存拆放同业投资，持续提高司库收益水平，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三是设定合理化的重度压力测试模型参数，结合监管要求，有序开展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并对压力测试结果进行分析，针对各个风险点提出具体的应急措施和改进建议；四是提高监测和调控各项指标频率，对流动性风险来源和变化进行前瞻性和精细化测监分析。

本行持续关注流动性风险指标，实时对流动性状况进行监测分析，不定期召开业务部门流动性调度和调控会议，对业务进行每日监测、调控和管理资金头寸，并对全行业务进行动态分析、综合调控，持续优化资产负债结构，确保流动性安全。

（四）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和信息管理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

本行按照操作风险基本指标法计量监管资本。本行通过建立健全操作风险管理制度体系，构建完备的操作风险管理架构，引入

操作风险与控制自评估、操作风险关键指标监测等管理工具，不断提升操作风险管理能力和有效性。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开展操作风险管理工作，未发生重大操作风险损失事件，主要工作开展情况如下：一是组织完成年度操作风险自评估，对行内主要各业务/管理流程，进行风险事件及控制活动评估，并根据评估报告结果对操作风险管理工具进行持续优化完善。二是有序推进业务连续性管理工作，开展业务影响分析、组织实施容灾演练、修订业务连续性计划，不断强化业务连续性管控力度，保障重点业务和管理流程的连续性管理有效性，持续提升全行业务连续性管理水平。三是根据本行整体风险偏好要求，做好关键风险指标监控。截至报告期末，各项操作风险指标整体运行平稳，无重大操作风险事件发生。

（五）信息科技风险

信息科技风险，是指信息科技在商业银行运用过程中，由于自然因素、人为因素、技术漏洞和管理缺陷产生的操作、法律和声誉等风险。

本行不断完善以科技、风险合规、审计及其他相关部门组成的信息科技风险管理三道防线，落实对信息科技风险的识别、计量、监测、控制、处置的闭环管理。

报告期内，本行充分运用各类管理工具，持续加大信息科技风险治理、信息科技开发测试、信息安全管理、科技外包管理等方面工作。一是持续完善对信息科技风险的识别、计量、监测、控制、处置的闭环管理机制，加大信息科技风险治理力度。二是定期进行系统技术及业务培训交流，严格项目开发需求、开发测试环境与生产环境独立性、代码漏洞检查、文档协同管理、数据兼容性分析等开发管理，并明确系统测试与上线和系统下线具体要求。三是明确对访问控制、配置及容量管理、日常及日志管理、数据管理等方面的运行要求，确保本行信息科技运行平稳安全。四是加大操作系统与数据库、服务器、机房、网络的信息安全管理，并通过各类自营媒体方式，多形式、高频率地开展信息安全组织与培训，切实提高信息科技安全管理水平。五是按期对非驻场外包商进行实地检查，加强外包服务安全管理、监控与评价，持续提高信息科技自研，避免过度依赖外部资源导致失去科技控制及创新能力，影响业务创新与发展。

（六）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由经营管理及其他行为或外部事件导致利益相关方对银行负面评价的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关注声誉风险管理，完善声誉风险监测与处置机制，防范和化解声誉风险事件对本行造成的潜在影响。主要工作开展情况如下：一是持续做好舆情风险监测，随时关注媒体发布信息中的声誉风险隐患，及时把握舆情动态，将监测结果形成日报、月报、季报及年报，报送声誉风险领导小组及监管机构；二是每月进行月度风险排查，查找各部门舆情风险的隐患并提早防控；三是开展声誉风险培训及演练，提高员工防范和化解声誉风险的能力；四是积极进行媒体客诉的舆情防控，及时对投诉信息及相关咨询进行反馈、沟通及处理；五是积极与媒体沟通，及时发布本行的客观报道，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七）合规风险

合规风险是指商业银行因没有遵循法律、规则和准则可能遭受法律制裁、监管处罚、重大财务损失和声誉损失的风险。报告期内，本行坚持“以合规发展为底线”，持续落实年度内控合规管理计划。一是持续夯实规章制度体系建设，通过ISO质量管理体系和信息安全管理体认证审核，根据监管最新政策要求，不断优化完善现有规章制度，确保与本行经营实际一致，充分发挥制度建设的基础性作用；二是开展年度员工异常行为排查工作，及时掌握员工思想动态，着力解决苗头性、倾向性问题，有效防范潜在风险，促进各项工作合规有序进行；三是按年度内控合规检查计划跟踪各条线检查落实情况，提升自查自纠能力，边查边改，立行立改；四是持续深化扫黑除恶工作，落实常态化、机制化工作举措；五是切实做好案件防控统筹宣导工作，提升员工案防合规意识；六是积极配合监管现场检查工作，与检查组进行深入沟通，充分了解本行工作实际与监管要求的差异，及时整改或制订整改措施，保障本行可持续发展经营；七是本年度本行无违法经营现象和案件发生，现有内控规章制度日渐完善，整体合规风险可控。

（八）洗钱风险

洗钱风险是指不法分子利用金融机构实施洗钱犯罪所产生的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深入贯彻落实“风险为本”原则，切实履行洗钱风险管理主体责任，按照属地监管机构要求，开展洗钱风险评估工作，密切关注大额交易和可疑交易，严格进行客户身份识别，切实履行反洗钱义务，实时把控洗钱风险。主要工作开展情况如下：

一是践行风险为本，严格落实洗钱风险监测和管控策略，将洗钱风险管理贯穿新产品、新业务的全生命周期，持续跟踪、及时评估，化被动防控为主动管理，多措并举有效管控洗钱风险。二是修订本行洗钱风险评估实施细则并发布，按照监管部门要求，完成洗钱风险评估工作，通过评估发现薄弱环节和风险隐患，调整洗钱风险管理体系和防控策略，合理配置资源，促进业务健康发展，全面防控洗钱风险。三是完善反洗钱系统功能和可疑监测模型，大幅提升系统应用效率和模型的精准度，以科技提升反洗钱质效。四是积极协助监管机构和有权机关进行行政调查，切实履行金融机构反洗钱法律义务，报告期内未发生洗钱风险案件。五是推进反洗钱合规文化建设，多次召开反洗钱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和反洗钱专题会议，创新宣传方式，开展高级管理人员和相关岗位人员培训，加大考核、检查力度，切实提高全行员工洗钱风险防控和业务合规意识，全面提升反洗钱工作水平。

（九）全面审计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内审稽查部按照监管规定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工作要求，以风险为导向，结合本行实际经营和发展状况，紧紧围绕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声誉风险等为审计重点，通过常规审计、专项审计、后续审计、任期经济责任审计和专项检查等形式，对本行的公司治理、内部控制、经营管理、合规管理、风险管理和高管履职等方面开展审计检查，发现并揭示经营管过程中存在的各类风险并积极监督整改，有效发挥第三道风险防线的作用。

四、报告期内资本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认真贯彻执行《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和经营发展规划，严格按照“资本决定资产”的原则，加强资本与风险资产管理，努力提高资本配置和使用效率，全面提高资本管理水平。建立以风险调整后的资产回报率及资本占用系数为基础的资本配置和管理机制，统筹规划调控各业务的风险加权资产规模和资本配置金额，进一步提高资本配置能力，确保业务发展与风险偏好、风险管理匹配，风险资产规模与资本总量匹配；报告期内本行资本管理有效、配置科学、运用充分，资本充足率水平始终处在安全区间，资本效能充分发挥。

五、创新性研究与应用的科技投入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在云计算、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方面加大科技投入力度，提升金融科技运用能力，为客户提供便捷、高效、优质的互联网金融服务，发明专利、外观专利、软件著作权数量显著提升。

一、云计算方面，通过虚拟化云管平台实现秒级资源发布，加快业务产品发布速度，提高计算资源利用率，数据库层面通过构建国产分布式数据库tidb资源池实现数据库快速交付，与分布式应用系统架构相结合实现分布式数据中心。目前已构建了基于Kubernetes的容器云，对Docker进行统一的调度管理、任务编排、资源管理和监控，实现了业务系统在大流量、高并发情况下的快速扩展，提高了业务系统的可用性。

二、人工智能方面，本行成功建设完成AI算法平台，以本行自有数据为基础，辅以征信数据、数据衍生等开发完成风险授信评分模型、风险行为评分模型，将机器学习算法应用于智能风控业务领域，实现了互联网贷款贷前信用评估、贷中风险预测、客户行为分析等具体金融场景，利用人工智能技术降低风险，提升用户体验，实现对本行线上业务的有效支持。在人工智能场景建设方面，本行将文本机器人、声纹识别、OCR等产品与智能客服、反欺诈、客户身份识别等业务场景进行融合应用，在本行App、微信银行等渠道上采用了人脸识别、活体检测等技术手段，结合客户开户、贷款申请等业务场景，实现快速精确的客户身份识别，排除欺诈风险。在客户语音交互方面，本行基于智能语音ASR、TTS等产品技术，开发了智能IVR服务全流程功能，覆盖了查询、咨询等业务场景，降低了人工客服的压力和成本。

三、大数据方面，完善数据交换、数据模型、数据集市、数据应用建设等方面工作。建立以大数据平台为中心的数据服务能力，进一步优化打造数据统一采集及数据共享服务，提升数据管控水平，提升数据平台的底层能力和资源管控能力，快速响应各项业务开展和监管合规要求。完善数据服务能力，实现业务报表、自助取数、数据大屏及数据接口等数据服务支持，为全行风险管理、经营决策、业务运营、监管报送等业务场景提供统一数据支持，实现数据的应用价值与降本提效的数据建设目标。

六、数据治理情况

本行践行强化数据治理，全年推动数据战略制定，建立数据治理体系，完善数据治理体系，加强信息系统建设，提升数据应用价值。一是完善全行数据管理制度，明确部门间职责，二是优化数据管理流程，减少部门间壁垒，缩减投入成本。三是构建数据标准，形成数据治理管理依据，四是建立完善数据质量闭环管理机制，提升企业数据质量。五是强化数据文化培养，建立业务数据管理机制，赋能管理职责，让业务人员具备数据分析能力。六是加强数据应用建设，推动数据的共享能力，实现数据价值。

七、报告期内宏观经济、金融和政策环境分析

2022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国内外形势和多重超预期因素冲击，中国高效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及时出台稳经济一揽子政策和接续政策措施，加大宏观经济调控力度，各项政策靠前发力，国民经济顶住下行压力有所企稳。

2022年，在经济下行压力增大叠加疫情反复的背景下，出台政策以规范提质为主。互联网贷款行业监管框架日益完善，行业迈入高质量发展新阶段，更加强调机构合规经营，推动市场公平竞争，对于普惠金融的长远发展具有积极意义。

八、公司未来发展展望

（一）宏观经济金融形势展望

2023年宏观经济依然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经济下行压力仍然较大。2023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延续了去年稳中求进的总基调，强调大力提振市场信心，积极的财政政策要加力增效，稳健的货币政策要精准有力。预计2023年直达消费的政策工具或将进一步丰富，结构性工具可能成为政策发力重点，信贷政策上关注重点仍然是三农小微、普惠客群等重点群体，以及加大金融对受疫情影响的行业、群体的支持，总体来看宏观环境相较去年将得到一定改善。

（二）行业格局和竞争趋势判断

从行业环境来看，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要将恢复和扩大消费摆在优先位置，增强消费能力，改善消费条件，创新消费场景，2023年居民消费需求与信贷需求可能迎来缓慢复苏。在行业监管层面上，“三个办法一个规定”、互联网金融营销制度等办法预计将在2023年完成修订发布，与现有的互联网贷款业务管理办法形成互补，构建互联网贷款整体监管框架，形成全面、完善的管理体系，为行业规范发展提供更有力的支持，市场竞争更加公平。良性的竞争环境带来金融服务的能力，助力中国经济的发展。

（三）公司发展战略

本行将着力于发展自营能力，服务实体，服务小微、三农等普惠客群，通过表内结构调整，表外差异化发展，加强推进自营业务；通过构建核心风控能力及客户运营能力，不断强化风险化解及风险防范；通过“三位一体”“两翼齐飞”“双轮驱动”的战略，稳步推进一流数字银行建设。为支持核心业务目标的实现，2023年将持续夯实全面风险管理能力，提高自主风控能力，通过不断提升风险管控能力，筑牢保障能力确保目标顺利达成，提升本行的行业竞争力与客户价值。

（四）可能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下一阶段，面对互贷办法过渡期的结束，助贷导流机构分化显著性增加，需加大对相关机构风险识别，采取积极应对措
施，防范风险传导。同时，负债来源受限、流动性管理难度增加，同业授信额度有限，用信金额不足，授信利率远高于市
场利率水平等现象，导致同业负债对流动性支撑作用有限。

一是加大对助贷合作机构风险识别，防范风险传导。优化合作期管理制度与流程，压实各部门主体责任；科学核定合作额
度上限、加大额度监测与管理。加强对合作平台持续调研和跟踪，掌握主体经营情况。持续加强互联网贷款业务全生命周
期管理，着力促进本行互联网贷款业务稳健发展。

二是多措并举提升信用风险管控质效。在坚持互联网银行的战略定位，持续提升服务普惠小微金融服务质效的基础上，强
化对新增贷款业务的风险管控，充分利用科技化手段提高信用风险管控效能。同时，严格根据监管机构颁布的《商业银行
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最新要求，进一步精准识别、评估信用风险，持续真实反映资产质量，加强监测分析和信息披
露，不断提升风险分类管理水平。

三是适时调整流动性风险策略。在风险承受能力范围内，通过有效管理和适度承担风险提高价值创造，进一步加强资产负
债规模、种类、期限等匹配管理，保持充足备付能力和稳定的流动性水平，确保本行流动性安全。

四是加速自营渠道发展，加大企业存款来源。大力开展用户运营，着力推动中小平台客户向自营平台转化。根据不同用户
行为指标，进行差异化营销推广及产品推荐，逐步实现“千人千面”精细化运营，提高有效客户至高潜客户的转化率。

YILLION BANK 重要事项

2022
吉林亿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报告
YILLION BANK ANNUAL REPORT

一、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意见

本行2022年度财务报告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安永华明（2023）审字61398119_B01号），确认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2022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经本行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聘用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为2022-2024年度会计报表外部审计机构。报告期内，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为本行提供了2022年度会计报表审计服务。

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发生。

四、报告期内接受处罚情况

2022年12月5日，本行受到吉林银保监局的行政处罚，详见吉林银保监局机关行政处罚信息公开表。

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未受行政处罚、通报批评。

五、关联交易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报告期内本行关联交易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与《吉林亿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开展业务，关联交易按照一般商业条款进行，交易条款公平合理，符合本行和股东的整体利益。

2.报告期内，本行向重庆美团三快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累计支付26,809.73万元平台服务费、催收费；向北京两心科技有限公司累计支付211.62万元平台服务费；向永泰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支付2笔房屋租赁费824.94万元；向合众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分公司支付保险年费及增员员工保险费合计45.1万元；收回合众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分公司减员退费合计3万元；收取吉林北方国际金融资产交易市场股份有限公司代付手续费0.13万元；向吉林亿联智慧信息服务有限公司累计支付403.92万元服务外包费；向北京亿联智慧生活科技有限公司累计支付3,590.00万元人力外包费。

本行关联自然人、关联法人存款业务按其它关联交易统计，截至报告期末，关联自然人存款人数72人，余额7,092.86万元；关联法人共30家在本行有余额，余额58,153.46万元。

（二）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与重庆三快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发生20笔重大关联交易事项，为本行向关联方支付平台服务费（含催收服务费），金额合计26809.73万元，金额未超过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与该关联方2022年度关联交易项目额度范围。

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重大合同履行情况正常。

YILLION BANK

企业社会责任

2022
吉林亿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报告
YILLION BANK ANNUAL REPORT

一、企业社会责任整体情况

本行自成立以来，一直秉承着“数字银行，智慧生活”的使命，努力践行“微存、易贷”的普惠金融理念，在东北地区开辟智能互联网银行的先河。

为了实现企业与社会共同发展的社会责任目标，本行贯彻国家宏观经济政策，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扶持小微企业成长，加大“三农”支持力度；充分运用互联网技术努力提高金融服务覆盖率，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满足客户日益增长的金融服务需要，保障客户资金、信息安全；履行社会责任，积极宣传金融知识。

维护职工合法权益是工会的基本职责。本行工会始终以“为党政分忧”为己任，已服务生产经营为工作核心，以保护职工合法权益为基石，一直在为职工群众做好事、办实事，深入开展工会工作和工会活动。报告期内，吉林亿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召开职工代表大会11次，保证了与员工自身利益相关的事项得到民主决议；组织职工活动6次，提升职工专业化水平，为职工谋幸福、送温暖。

二、企业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本行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满足客户需求、给客户带来极至体验，是本行核心价值观。聚焦价值创造，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持续为客户创造长期价值的核心理念；以行业价值为导向，追求金融创新，探索前沿科技，做未来数字银行、智慧生活的引领者；以股东价值为导向，做金融科技独角兽，超额回报股东投资。

（一）普惠小微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与优质小微资产头部流量平台对接，突破传统小微贷款业务模式、不遗余力助力实体经济，发挥金融科技优势，精准赋能平台，提高小微企业贷款易得性及可得性；探索投贷联动新模式，以投贷联动实现小微金融业务创新；针对小微金融业务提高产品服务能力，提升客户体验，实现快速、高效、精准投放，助力小微企业可持续发展。报告期内，线上小微贷款累放185亿元，各项贷款余额120.87亿元，信贷规模较年初新增23.95亿元。

（二）服务“三农”工作情况

本行自成立以来，积极响应吉林省委、省政府号召，把推动农村金融改革创新作为业务发展重点，依托互联网银行自身优势不断探索农村金融服务新模式。2018年开始，本行围绕长期以来农村地区存在的融资难、利率高、效率低、风险高等诸多痛点，创新推出“亿农贷”产品，该产品具有“远程办理、方便快捷、随用随支、节省利息”等诸多优势，在精准服务“三农”方面，“亿农贷”开创了农业产业合作新模式，并已持续迭代升级亿农贷2.0及亿农贷（涉农供应链）。同时，本行致力于自主创新，建立了数据化、信息化、科技化三位一体的农村金融风控体系，注重信用的培养，在贷款审批过程中针对信用具有较高的倾向性，且“亿农贷”相比传统线下风控审批，智能风控体系能够更好的降低风险、提高风控效率，风险控制效果更加明显、不良率更低。报告期内“亿农贷”案例《落实农村数字普惠金融 农户足不出户贷到款》获得《中国银行保险报》联合《中国农村金融》举办的年度数字化服务优秀案例奖。

截至报告期末，“亿农贷”已惠及农户1.84万户，覆盖全省所有县市，累计发放贷款18.61亿元。“亿农贷”凭借精准的客户聚

焦、便捷的服务流程、有效的成本管控、高效的客户体验，为社会信用体系的建设做出贡献。

（三）绿色信贷情况

本行积极践行社会责任，关注环境与气候情况，贯彻落实中央、银保监会关于绿色金融的各项要求。为提升本行绿色金融服务能力，在绿色信贷战略规划基础上，本行制定并发布了绿色金融战略规划，全面提升绿色金融服务质效，推动本行绿色金融业务步入发展新台阶。

积极响应国家号召及监管政策，在新冠疫情的严峻形势下，积极开展绿色信贷业务。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为支持环保类企业发展，累计放款5300万元。本行现阶段开展的绿色信贷业务主要围绕节能减排、低碳环保等行业进行资金投放支持，对于“两高一剩”行业、对于环境影响较高的行业及项目禁止投入。在未来的时间里，本行将大力推进绿色信贷对环保项目的投放支持，大力扶持优质民生环保项目，为祖国的碧海蓝天尽一份贡献。

（四）消费者权益保护执行情况

本行全面深入贯彻落实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制度及要求，以服务好消费者、保护好消费者为目标，不断完善消保机制建设，进一步规范金融营销宣传行为，有效开展全员消保教育培训，创新消费者宣传教育模式，加强内部自律，强化外部沟通协调，履行银行消费者权益保护职责，为营造构建和谐美好的金融消费环境做出积极努力。

1.加强基础工作建设、健全消保内控制度体系

为系统开展本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提高业务发展支撑和服务能力，本行积极推进各类基础工作建设，规范业务管理流程，完善内控制度体系，强化消保机制建设，持续、全面提升消保工作水平。

2.以客户诉求为导向，深耕投诉管理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遵照人民银行、银保监会相关规定，以客户诉求为导向，开展全行投诉管理工作。受理消费者咨询、建议和投诉工单共计30,335件。其中：咨询及建议工单共计28,629件，投诉工单共计1,706件，涉及957户客户，办结1,706件，办结率为100%。投诉客户群体主要以80、90后居多，客户所属地区集中在广东、湖北、辽宁、江苏、安徽、河北、北京等地区，涉及业务类别主要为个人贷款业务中的协商还款、催收、征信异议处理等方面。

受内外部因素叠加影响，今年以来本行客诉数量增长较快，投诉增长原因一是因疫情反复和宏观经济环境下行影响，导致客户贷款减免息费的诉求增加；二是在疫情静默期间银行部分服务延迟，造成客户误解及投诉；三是客户希望消除征信数据或对征信查询信息理解有误。

为全面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及时响应客户诉求，妥善解决客户问题，本行有序推动各项工作措施持续落地，一是完善贷款减免政策，明确特殊情况下的息费减免流程；二是剖析客户投诉根源，反向驱动线上系统功能开发和优化。本年度新增电子版结清证明和电子版存款证明的线上开立功能，增加线上客户自主注销账户授信额度等功能，缩短业务处理周期，提升客户金融服务体验；三是加大征信业务宣传推广力度，在微信、官网等线上渠道宣传征信知识的同时，新增注销账户授信额度功能，缩短业务受理周期，满足客户业务诉求。在客户声音中不断提炼客户诉求，持续提升产品和服务的供给能力，更好的满足客户多元

化、多层次的服务需求和服务体验。

3.夯实消保宣教、强化风险责任意识

充分发挥互联网银行优势，大力推进金融服务数字化转型，打造互联网特色宣传教育，提升社会公众形象。围绕监管政策导向，全年开展常态化宣教活动。以监管部门3、6、9月集中宣传为契机，丰富宣教场景，充实宣教手段，重点开展“3·15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宣传周”“金融知识万里行”和“金融知识普及宣传月”活动。

聚焦老年人客户群体，积极适应老年人的需求和习惯，营业网点摆放无障碍设施（如轮椅、花镜、医药箱等），强化和改进人工服务，设置绿色通道让老年人客户办理业务时更加便捷和舒适。为切实改善老年人运用智能技术困难问题，同步开启App适老化改造建设，App语音版完成上线，可直接通过语音选择查询项目，优化老年人体验感，助力老年人跨越“数字鸿沟”。

线下持续以营业网点为宣传阵地，丰富消保专区展示内容，包括宣教手册、海报、存款保险标语、风险警示及公益视频；完善老年人、残障人士等特殊群体服务指南；下沉至社区、电台开展消保及存款保险知识宣讲、案例分析和有奖竞猜。线上以官网、各社交平台为依托发布消保知识专题推文。通过多样性的宣教形式，提升消费者互动趣味性，达到金融消保、存款保险政策解读的宣教目的，有效提高消费者风险识别能力和依法维权的意识。

4.营造消费者权益保护企业文化氛围，增强工作人员消保意识和能力

积极组织开展内部培训，参训人员覆盖中高级管理人员、基层业务人员和新入职人员。培训内容涉及金融消保和存款保险各方面，有助于提升员工专业素养，强化员工消保服务意识和能力，切实将消保合规融入到业务及服务各流程中。

（五）社会公益活动

报告期内，本行为践行企业社会责任，积极投身公益事业。疫情期间，向长春市疫情灾区捐赠物资162万元；参与共青团吉林省委开展的“奋斗有我 就在吉林”项目，助力青年驿站示范店建设，为该项目捐赠资金3.6万元；参加长春市南关区益行公益事业发展中心举办的公益活动，为乡村儿童捐赠口罩、笔记本、垃圾桶等生活用品。

此外，本行利用自身的科技能力，与共青团吉林省委联手打造了青年志愿者智慧公益平台——“亿联志愿者时间云”，为切实做好智慧平台，亿联银行提供价值50余万元的系统租用、技术人员投入、日常运营支持、权益兑换产品等，鼓励更多志愿者加入，共建美好吉林。截至报告期末，志愿者实名注册209,987人，入驻组织661个，成功组织活动3,820次，累计服务时长614,433小时，成为吉林最活跃的公益平台之一。

YILLION BANK 股份变动 及股东情况

一、报告期末股本结构情况

(单位:股、户)

股东性质	期末			期初		
	户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户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境内民营法人股	7	3,000,000,000	100	7	3,000,000,000	100
合计	7	3,000,000,000	100	7	3,000,000,000	100

二、报告期末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期末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质押或冻结的 股份数量(股)
1	中发金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00,000,000	30.00	0
2	吉林三快科技有限公司	855,000,000	28.50	0
3	吉林省华阳集团有限公司	297,000,000	9.90	0
4	双辽市鸣鑫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294,000,000	9.80	0
5	长春市博易博科贸有限公司	294,000,000	9.80	0
6	斯迈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91,000,000	9.70	0
7	吉林市伊利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69,000,000	2.30	0
		3,000,000,000	100.00	0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质押股份数量为 0 股，占总股份的 0%。

三、持股10%以上股东简介

中发金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1996年9月9日，注册资本11,492万人民币，法定代表人：翟凤城。营业范围：投资、投资管理，通讯设备及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有效许可证或批准文件经营；一般经营项目可自主选择经营）

吉林三快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10月28日，注册资本：299,200万人民币，法定代表人：穆荣均。营业范围：计算机软硬件、网络技术开发；计算机技术服务、计算机技术转让、计算机技术咨询；商务咨询；市场营销策划；企业营销策划；票务代理；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报告期末主要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情况

股东名称	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关联方	一致行动人	最终受益人
中发金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西藏中发实业有限公司	戴浩	中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等	-	中发金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吉林三快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三快科技有限公司	王兴	北京钱袋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等	-	吉林三快科技有限公司
吉林省华阳集团有限公司	尹彦利	尹彦利	长春市华阳汽车贸易有限公司等	-	吉林省华阳集团有限公司
双辽市鸣鑫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红杉盛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北京红杉盛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北京红杉盛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等	-	双辽市鸣鑫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长春市博易博科商贸有限公司	国开博裕二期(上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开博裕二期(上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开博裕东直(上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	-	长春市博易博科商贸有限公司
斯迈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堆龙德庆诗图雅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姜涛	堆龙德庆诗图雅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等	-	斯迈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吉林市伊利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尹维君	尹维君	-	-	吉林市伊利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注：上表中实际控制人、最终受益人按照监管口径列示。

五、报告期内与主要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关联交易情况

本行与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详见第七节“五、关联交易”内容。

YILLION BANK 董事、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 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期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数量(股)	提名股东
戴浩	男	58	董事长	2020年6月-2023年6月	0	0	中发金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陈耿钊	男	52	副董事长	2020年8月-2023年6月	0	0	吉林三快科技有限公司
王心睿	男	40	执行董事、常务副行长、董事会秘书	2020年6月-2023年6月	0	0	中发金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戴艺	女	51	执行董事、副行长	2020年6月-2023年6月	0	0	中发金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王清利	男	63	非执行董事	2021年12月-2023年6月	0	0	中发金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穆荣均	男	42	非执行董事	2020年6月-2023年6月	0	0	吉林三快科技有限公司
朱文倩	女	45	非执行董事	2020年8月-2023年6月	0	0	吉林三快科技有限公司
周娟	女	43	非执行董事	2020年6月-2023年6月	0	0	吉林省华阳集团有限公司
王恺	男	37	非执行董事	2020年6月-2023年6月	0	0	双辽市鸣鑫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陈峙屹	男	39	非执行董事	2020年6月-2023年6月	0	0	长春市博易博科贸易有限公司
祝明卫	男	49	非执行董事	2020年6月-2023年6月	0	0	斯迈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左新亚	男	69	独立董事	2020年6月-2023年6月	0	0	-
唐茂恒	男	69	独立董事	2020年6月-2023年6月	0	0	-
岳长利	男	70	独立董事	2020年6月-2023年6月	0	0	-
李立志	男	65	独立董事	2021年12月-2023年6月	0	0	-
冷煜	男	50	监事会主席	2020年7月-2023年6月	0	0	-
李日	男	55	外部监事	2020年6月-2023年6月	0	0	-
隋强	男	32	职工监事	2020年6月-2023年6月	0	0	-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期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数量(股)	提名股东
彭桂杰	女	55	股东监事	2021年8月-2023年6月	0	0	吉林市伊利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丛树春	男	59	外部监事	2022年12月-2023年6月	0	0	-
王玉海	男	59	行长	-	0	0	-
王宏	女	56	副行长	-	0	0	-
杨德明	男	51	副行长	-	0	0	-
李树峰	男	51	行长助理兼首席信息官	-	0	0	-
杨梅	女	52	首席风险官	-	0	0	-
绳继敏	男	52	总审计师兼内审稽查部总经理	-	0	0	-
刘淑贞	女	49	总会计师兼计划财务部负责人	-	0	0	-

(二) 报告期末在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工作经历及任职情况

1. 董事

戴浩先生，本行董事长。硕士研究生学位。现任合众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哈尔滨市工商局公务员，合众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陈耿钊先生，本行副董事长。本科学历。现任美团顾问。曾任招商银行总行信息技术部技术经理、总行信用卡中心风险管理部总经理、平安银行（含原深圳发展银行）总行信用卡事业部副总裁、总行零售风险管理部总经理、美团副总裁。

王心睿先生，本行执行董事、常务副行长、董事会秘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合众人寿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董事长办公室主任，合众总公司办公室、合众人寿行政中心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合众资产集中交易部、债权投资事业部综合管理部、集中交易部等总经理，合众人寿总公司资产管理中心综合管理部经理，合众人寿总公司董事长办公室秘书室经理，合众人寿总公司董事长办公室秘书室秘书。

戴艺女士，本行执行董事、副行长。硕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大城市信用社副主任，哈尔滨城市商业银行中大、南市支行行长助理，哈尔滨银行东亚支行行长，哈尔滨银行利民开发区支行行长助理，哈尔滨银行太平支行副行长，哈尔滨银行集中作业中心副总经理，哈尔滨银行现代农业事业部总监。

王清利先生，本行非执行董事。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合众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美国运通银行风险总监，平安银行零售风险总经理。

穆荣均先生，本行非执行董事。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美团联合创始人&高级副总裁，金融服务平台、公司事务平台负责人。曾任百度高级软件工程师，饭否网技术总监。

朱文倩女士，本行非执行董事。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美团战略与投资副总裁。曾任瑞士银行（UBS）投资银行高级经理、通用电气金融（GE Capital）中国区董事总经理、万达集团董事总经理。

周娟女士，本行非执行董事。本科学历。现任吉林省华阳集团新材料版块财务总监。曾任长春海王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成本会计，吉林省华阳集团财务总监。

王恺先生，本行非执行董事。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现任红杉资本董事总经理。曾任毕马威咨询助理经理。

陈峙屹先生，本行非执行董事。本科学历。现任博裕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合伙人，中银消费金融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摩根士丹利分析员，泛大西洋资本集团副总裁。

祝明卫先生，本行非执行董事。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北京中普惠会计师事务所副总经理。曾任中软总公司软件工程师、Wipro Technology项目经理。

左新亚先生，本行独立董事。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工商银行河南省分行办公室副主任，中国工商银行河南省分行三门峡分行副行长，中国工商银行河南省分行管理信息处处长，中国工商银行河南省分行计划处处长，中国工商银行河南省分行行长助理，中国工商银行河南省分行副行长兼营业部党委书记、总经理，中国工商银行河南省分行党委书记、行长，中国工商银行湖北省分行党委书记、行长，中国工商银行南京内审分局局长，中国工商银行湖北省分行资深专家，湖北省政协常委、经济委员会副主任等职。

唐茂恒先生，本行独立董事。本科学历。曾任中国银行总行信贷一部三资处襄理，银团处副处长、处长，山东省蓬莱市副市长，中国银行（卢森堡）有限公司常务董事、助理总经理，中国银行卢森堡分行副总经理，中国银行总行公司部客户关系总监，中国银行总行公司金融总部首席产品经理，中国贸易促进委员会国际仲裁委员会仲裁员。

岳长利先生，本行独立董事。本科学历。曾任黑龙江省运输公司安达分公司经理，黑龙江省大庆市运输公司副经理，交通银行大庆分行行长，交通银行黑龙江省分行副行长，吉林亿联银行副行长。

李立志先生，本行独立董事。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工商银行河南省分行信阳分行副行长，中国工商银行河南省分行流动资金处处长、工商信贷处处长，中国工商银行河南省分行信贷管理部总经理，中国工商银行河南省分行营业部常务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中国工商银行河南省分行授信审批部总经理。

2. 监事

冷煜先生，本行监事会主席。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中国保监会办公厅正处级秘书，中国保监会北京监管局党委委员、副局长，京东集团执行副总裁。

李日先生，本行外部监事。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税务师、工程师。现任中国管理科学研究院战略咨询专家委员会专家。

隋强先生，本行监事。本科学历，现任本行财富管理部总经理助理。曾任合众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公司董事长办公室董事长秘书、秘书一室室经理。

彭桂杰女士，本行股东监事。大专学历。现任吉林市伊利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综合管理部总经理。曾任吉林市伊利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吉林市伊利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经理，吉林市伊利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工程管理部副总经理兼工程经理。

丛树春先生，本行外部监事。硕士研究生学历，注册风险师、中级经济师、人力资源师。现任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首席区域经理。曾任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客户部董事总经理、首席战略客户经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北分公司总经理，中国银行黑龙江省分行银行卡部总经理，中国银行大庆分行行长，中国银行绥化分行行长，中国银行牡丹江分行副行长，中国银行五常支行科长、副行长、行长，工商银行五常支行信贷科科长，人民银行五常支行信贷科科员，人民银行五常支行会计科科员。

3. 高级管理人员

王玉海先生，本行行长。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美国运通公司高级经理、风险总监，广发银行信用卡中心首席风险官、总行零售银行首席风险官兼零售风险管理部总经理（行长助理级），万达普惠网络信贷有限公司CEO，睿智合创（北京）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执行副总裁。

王心睿先生，本行执行董事、常务副行长、董事会秘书。请参阅上文[董事]中王心睿先生简历。

戴艺女士，本行执行董事、副行长。请参阅上文[董事]中戴艺女士简历。

王宏女士，本行副行长。本科学历，经济师。曾任吉林银监局办公室副主任，吉林银监局法人机构现场检查三处处长，吉

林银监局城市商业银行监管处处长。

杨德明先生，本行副行长。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哈尔滨银行授信审批部副总经理，哈尔滨银行小企业金融部副总经理，哈尔滨银行农村金融部副总经理，哈尔滨银行零售信贷部总经理。

李树峰先生，本行行长助理兼首席信息官。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人民银行哈尔滨中心支行科技处科长，哈尔滨银行数据中心总经理、科技部副总经理、电子银行部副总经理、移动金融部总经理、互联网事业部副总裁（主持工作）、运维管理部总监。

杨梅女士，本行首席风险官。本科学历。曾任交通银行深圳分行支行行长助理，交通银行总行信用卡中心风险管理部高级经理、总经理助理；中智诚征信有限公司首席产品官，小恒数科高级副总裁。

绳继敏先生，本行总审计师兼内审稽查部总经理。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吉林银行财务会计部副总经理，东北再担保公司资金运营管理部总经理。

刘淑贞女士，本行总会计师兼计划财务部负责人。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曾任安永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执行总经理，哈尔滨银行总行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天津普拓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董事总经理，浙江力天影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二、年度薪酬情况

（一）薪酬制度情况

根据《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关于建立完善银行保险机构绩效薪酬追索扣回机制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要求，本行建立了市场化、规范化的薪酬管理体系，包含《吉林亿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吉林亿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延期支付管理办法》《吉林亿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员工薪酬管理办法》《吉林亿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员工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实施细则》《吉林亿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绩效薪酬追索扣回实施细则》等制度，充分发挥薪酬机制的激励与约束作用，优化薪酬资源的分配，支撑业务发展及战略目标的实现。

（二）高管薪酬管理架构、职责与权限

董事会是本行董事、监事外其他高管人员薪酬管理的最高审议和决策机构，负责审议批准高管薪酬管理制度的实施、变更和修订。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是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工作机构，负责向董事会建议公司高管人员的薪酬变更、绩效薪酬分配、长期激励机制及其他薪酬组成部分的管理机制。人力资源部和计划财务部在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的指导下，负责具体的管理层薪酬计税及发放等相关操作事宜。监事会是高管薪酬管理的监督机构，负责审核高管薪酬管理制度在实施过程中是否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者章程的行为，并在必要时提出修正意见。

（三）员工薪酬管理架构、职责与权限

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负责审议有关薪酬制度和政策并向董事会提出专业性意见与建议。经营管理层(行长室)负责审议批准员工薪酬及绩效管理相关办法的实施、变更和修订，是员工薪酬管理的最高审议和决策机构。人力资源部和计划财务部在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的指导下，负责具体的薪酬计税及发放等相关操作事宜。监事会是员工薪酬管理的监督机构，负责审核员工薪酬及绩效管理相关办法在实施过程中是否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者章程的行为，并在必要时提出修正意见。

（四）薪酬与业绩衡量、风险调整的标准

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结果与薪酬将受到严格限定，具体如下：

- (1) 主要监管指标没有达到监管要求的；
- (2) 资产质量或盈利水平明显恶化的；
- (3) 出现其他重大风险的。

具体限定根据当期实际发生情形进行酌情处理。

（五）薪酬延期支付和非现金薪酬情况

本行制定《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延期支付管理办法》《员工绩效薪酬延期支付管理办法》及《吉林亿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延期支付绩效薪酬追索扣回实施细则》，延期支付绩效薪酬按年提取，延期支付，延期支付期限为3年。目前暂未涉及因故扣回或追索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薪酬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支付上述在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税前报酬合计3538.33万元，其中，基本工资881.87万元，月度绩效1632.36万元，目标绩效奖金255.81万元，发放递延绩效奖金601.44万元，法定福利五险一金7798万元，津(补)贴88.87万元。2022年目标绩效奖金递延397.67万元。

（七）年度薪酬方案制定、备案情况

为了充分发挥薪酬机制的激励与制约作用，优化薪酬资源的分配体系，有效支撑本行业务发展及战略目标的实现，按照中国银保监会《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的要求，年初本行制定了《2022年度吉林亿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薪酬方案》，并报备了吉林银保监局。

（八）超出原定薪酬方案的例外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薪酬发放遵循《2022年度吉林亿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薪酬方案》，未发生超出原薪酬方案的例外情况。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更情况

(一) 董事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无变更。

(二) 监事

2022年12月14日，经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杨颖菲辞去外部监事职务，同时选举丛树春为第二届监事会外部监事。

(三) 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内，本行高级管理人员无变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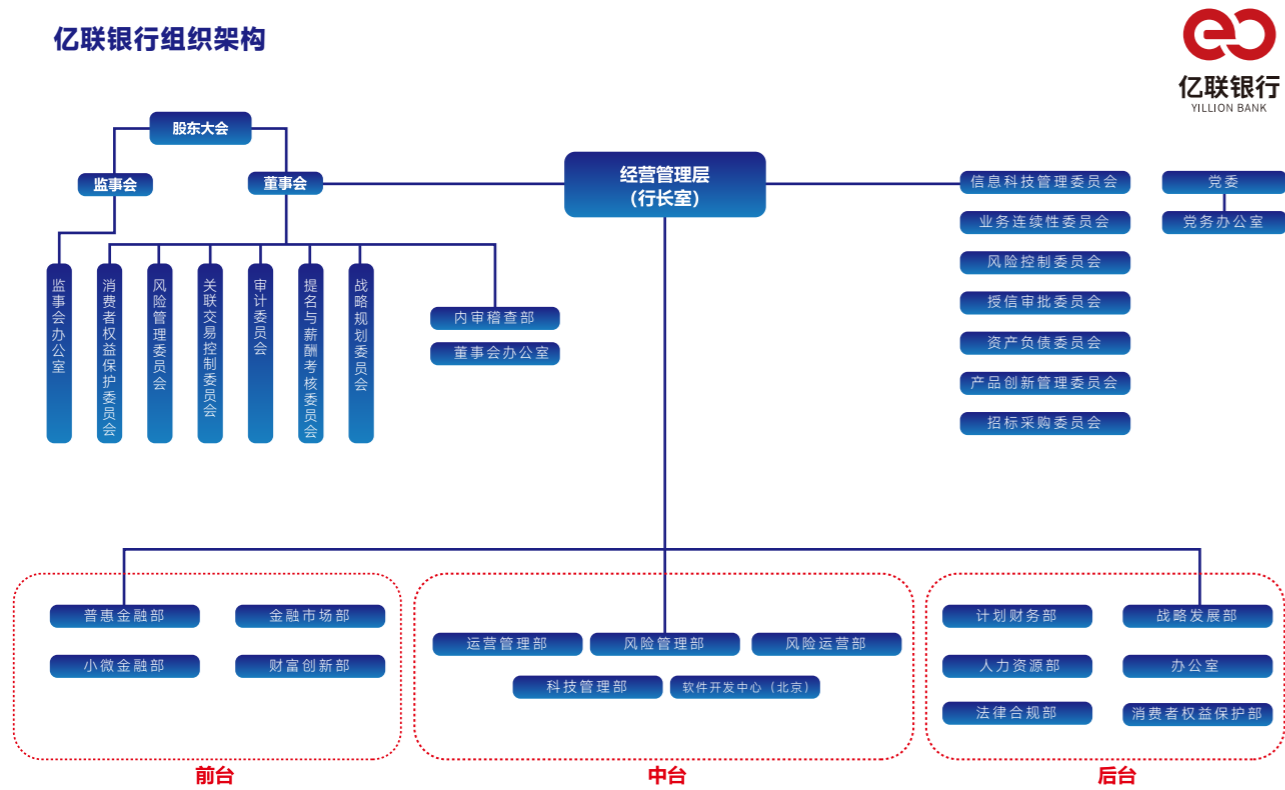
YILLION BANK 公司治理

四、员工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在册员工318人，其中前台78人，中台167人，后台73人。按学历划分，博士研究生4人，硕士研究生86人，本科224人，其他4人。按职称分布划分，具有高级职称5人，中级职称15人，初级职称4人。

一、组织架构及营业场所情况

亿联银行组织架构



地区	机构数量	营业地址
长春地区	1	吉林省长春市南关区人民大街 10606 号东北亚国际金融中心一期北楼

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共计4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审议<吉林亿联银行2021年信息科技战略规划实施情况总结及2022年信息科技战略规划>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吉林亿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2024年战略发展规划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吉林亿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吉林亿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吉林亿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吉林亿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吉林亿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3年度重大事项审议权限>的议案》等议案34项。北京奋迅律师事务所对股东大会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 董事和董事会

董事会是本行决策机构，向股东大会负责，负责制定本行经营发展战略并监督战略实施，制订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等。本行按照《商业银行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和本行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选举董事并经银行业监管机构核准任职资格。

1. 董事会构成和工作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第二届董事会现有15名董事，其中董事长1名，副董事长1名、非执行董事11名（包含4名独立董事），执行董事2名（其中常务副行长、董事会秘书1名，副行长1名）。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能够勤勉尽责，规范召开董事会会议并认真审议各项议案，有效发挥决策监督职能，董事会共召开7次会议，审议议案90项，非决议事项26项。

2.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本行董事会下设6个专门委员会，分别是战略规划委员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本行章程和各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召开会议，充分发挥专业优势，认真研究和审议各项议案并向董事会提出专业建议。报告期内，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共召开31次会议，审议议案90项，有效发挥了决策支持作用。

(三) 监事和监事会

监事会是本行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负责监督董事会确立稳健的经营理念、价值准则和制定符合本行情况的发展战略，监督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履职情况等。本行监事由股东大会和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第二届监事会由5名监事构成。其中监事长（职工监事）1名，外部监事2名，股东监事1名，职工监事1名。报告期内，本行监事会按照监督职责和监管要求勤勉尽职，依法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报告期内本行监事会共召开7次，审议通过议案69项，非决议事项55项。

二、本行公司治理情况

(一) 股东和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本行最高权力机构，决定本行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审议批准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增加注册资本方案等重大经营事项。本行股东均为吉林省内民营企业。报告期内，本行按照《公司法》、本行章程、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规范召开股东大会，确保所有股东依法、平等地行使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

报告期内本行全体股东于2022年1月21日、2022年4月11日、2022年7月20日、2022年12月14日在吉林亿联银行召开年度股东大会

四、高级管理层

高级管理层是本行执行机构，受聘于董事会，依法组织开展本行各项经营管理活动，积极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及董事会决议等。

1.高级管理层构成及工作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高级管理层共有7名成员，其中行长1名，副行长4名，行长助理兼首席信息官1名，首席风险官1名。所有高管均符合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高管任职资格要求，工作中能够勤勉尽责，履行高管职责。

2.高级管理层下设委员会履职情况

高级管理层下设7个委员会，分别为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业务连续性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授信审批委员会、资产负债委员会、产品创新管理委员会、招标采购委员会。各委员会的工作章程、制度、管理办法、委员构成根据战略发展及经营需要进行调整、完善。报告期内，各专业委员会均能按照工作制度召开会议，履行相应职责。

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一) 独立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董事会会议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			
	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会议	委托出席会议	缺席次数	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会议	委托出席会议	缺席次数
左新亚	7	7	0	0	14	14	0	0
唐茂恒	7	7	0	0	19	19	0	0
岳长利	7	7	0	0	16	16	0	0
李立志	7	7	0	0	11	11	0	0

(二) 独立董事整体工作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第二届董事会现有独立董事4人，均是具有深厚理论功底和丰富实践经验的经济、金融方面的专家。报告期内，本行独立董事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认真履行职责，参与公司重大决策，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有力支持，在重大经营事项、风险管理、薪酬管理、董事任免、高管人员选聘等方面起到了监督保障作用，维护了本行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本行重大关联交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利润分配方案、聘用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以及可能对本行、股东、金融消费者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等发表独立意见，勤勉尽责地开展工作。

(三) 独立董事提出异议的有关事项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未对本年度的董事会决议事项和其他非决议事项提出异议。

四、外部监事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外部监事按照法律法规、本行章程及监事履职评价制度的有关规定，依法合规、忠实勤勉、切实履行监督职责，亲自出席监事会会议，列席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审阅会议议案，对部分议案提出意见，定期阅读本行各项报告，持续关注 and 了解本行运行情况。本行外部监事能够积极参加监事会组织的专题会和专项调研工作，充分发挥自身在审计、法律、财务等方面的专业经验，提出监督建议。同时能够积极参加行内组织的关于反洗钱、消费者权益保护等方面的培训，持续学习最新发布国家政策、监管文件，通过加强学习不断提升自身业务能力和监督议事水平。

五、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真实、准确、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注重信息披露的主动性、重要性、公平性，定期在官网披露社会责任报告，不断提高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

报告期内，本行按照《商业银行信息披露办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和本行信息披露制度，并参照现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编制《吉林亿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吉林亿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一季度报告》《吉林亿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吉林亿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三季度报告》。在董事会办公室及营业网点置备了定期报告，发送给各股东单位，在官方网站披露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2022年一季度报告、2022年半年度报告、2022年三季度报告供股东、投资者、存款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查阅。

本行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努力建立顺畅的沟通渠道，充分听取股东或投资者对公司的意见和建议。一是通过电话、电子邮箱、微信，建立多元沟通渠道，确保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取信息。二是公平对待每一位股东，耐心解答股东咨询，协助股东办理年度审计投资询证、股权信息变更、投后评审等业务。三是通过开展调研，方便股东进一步了解本行公司治理、经营管理、风险状况等重要信息，听取股东的意见和建议并及时向管理层反馈。

六、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按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行章程的规定，依法开展业务，独立自主地对经营活动作出决策和经营管理权利。本行“三会一层”能够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协调运转；各治理主体能够依法行使权利、履行义务，维护本行、股东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

七、内部控制情况

（一）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本行董事会对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负责。

本行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可靠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本行实现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故仅能对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

（二）建立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制度

本行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企业会计准则》《金融企业财务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人民银行和银保监会下发的相关政策、规定、指引等要求作为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依据，建立和制定适应本行管理需要的各项规章制度，包括业务处理流程、会计核算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资产和费用管理办法及规则等，各项制度覆盖的业务全面，部门权责清晰，流程明确，保证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质量的真实、可靠、完整。

（三）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完善内部控制架构，进一步提升内控精细化管理水平，强化内部控制管理机制。一是开展了2021年度内控评价工作，本行内部控制过程和 risk 识别充分、控制措施执行有效，未发现本行内部控制机制存在重大控制缺陷；二是结合“内控合规管理建设年”具体要求及经营实际，按照年度内控检查计划，开展各领域内部控制专项检查，及时发现问题、持续跟踪整改，着力降低风险隐患；三是利用监管评级契机，查找自身扣分项，有的放矢，不断优化内部控制点；四是组织全员开展案件防控等内部控制培训，结合员工异常行为排查，不断规范员工执业行为，筑牢员工“不能为、不敢为”思想红线；五是开展年度制度评估、常态化制度审核与日常制度指导相结合，提升制度可操作性和可执行性，充分发挥规章制度建设在夯实内部控制基础中的关键性作用。

（四）内部审计情况

本行建立了独立垂直的内部审计体系。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内审稽查部是本行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审计本行的相关经营管理活动，并对董事会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内审稽查部独立行使内部审计职责，不受

YILLION BANK 备查 文件目录

八、本行对自身公司治理情况的整体评价

报告期内，面对监管政策和市场环境的复杂多变，本行持续健全公司治理制度，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推动公司治理水平不断提升。按照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本行全体股东切实履行股东义务，依法规范行使股东权利。本行董事会勤勉、忠实、专业地履行职责，充分发挥战略引领作用及核心决策职能，积极促进本行健康发展。本行监事会忠实履行监督职能，为本行依法合规经营、持续健康发展做出了贡献，维护了本行、股东、员工及利益相关方的合法权益。本行“三会一层”具有明确合理的分工，能够各司其职，形成职责明晰、相互约束的制衡机制。

一、载有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的年度报告确认意见书原件和监事会对年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

二、载有本公司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章的财务报表。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四、本公司章程

YILLION BANK 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一、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一) 新金融工具准则

2017年，财政部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本行自2021年1月1日开始按照新修订的上述准则进行会计处理，根据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日执行新准则与现行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改变了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式，确定了三个主要的计量类别：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行考虑自身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进行上述分类。权益工具投资需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但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

本行持有的某些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其收益取决于标的资产的收益率。本行于2021年1月1日之前将其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应收款项类投资。2021年1月1日之后，本行分析其合同现金流量代表的不仅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因此将该等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报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二) 新收入准则

2017年7月，财政部修订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 - 收入》建立了一个五步法模型用于核算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所有收入。该准则下，主体确认的收入应反映其向客户转移商品或劳务的对价，该对价为预计有权向客户收取的金额。准则的原则是提供一个更结构化的方法来计量和确认收入。本行于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新的收入准则，该准则不适用于与金融工具相关的收入，因此不会影响本行大部分收入，包括新金融工具准则所涵盖的利息净收入、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和汇兑收益。本行实施该准则对集团财务报表不产生重大影响。

(三) 新租赁准则

2018年，财政部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新租赁准则采用与现行融资租赁会计处理类似的单一模型，要求承租人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和利息费用。本行自2021年1月1日开始按照新修订的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本行对首次执行日之前租赁资产属于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或将于12个月内完成的经营租赁，采用简化处理，未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此外，本行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的经营租赁，采用了下列简化处理：

- (1)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可采用同一折现率；使用权资产的计量可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 (2)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本行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二、吉林亿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



Ernst & Young Hua Ming LLP
Shanghai Branch
50/F, Shanghai World Financial Center
100 Century Avenue
Pudong New Area
Shanghai, China 200120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分所
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
上海环球金融中心50楼
邮政编码: 200120
Tel 电话: +86 21 2228 8888
Fax 传真: +86 21 2228 0000
ey.com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23)审字第61398119_B01号
吉林亿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吉林亿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吉林亿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吉林亿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吉林亿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吉林亿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吉林亿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吉林亿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吉林亿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本分所已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总所授权执行业务

1

A member firm of 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3）审字第61398119_B01号
吉林亿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3）审字第61398119_B01号
吉林亿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本页无正文）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吉林亿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吉林亿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周明骏

中国注册会计师：周明骏



邱晨洁

中国注册会计师：邱晨洁

中国 上海

2023年4月7日

本分所已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总所授权执行业务
2



本分所已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总所授权执行业务
3



吉林亿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7,359,118,317.09	14,482,154,943.36
存放同业款项	2	4,906,550,665.36	2,673,158,717.41
拆出资金	3	150,488,793.15	-
发放贷款和垫款	4	36,703,775,567.58	36,694,573,644.42
金融投资：	5		
交易性金融资产	5.1	1,805,246,487.32	2,103,543,743.75
债权投资	5.2	1,638,752,835.07	1,636,348,712.78
其他债权投资	5.3	388,005,938.64	1,669,272,095.07
固定资产	6	29,828,223.65	38,166,047.42
在建工程	7	21,371,941.51	61,165,681.53
使用权资产	8	37,758,624.54	10,797,062.84
无形资产	9	428,287,061.18	341,841,310.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	111,999,966.91	120,369,280.54
其他资产	11	63,614,712.05	64,800,665.34
资产合计		53,644,799,134.05	59,896,191,904.6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4



吉林亿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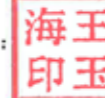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2	3,249,931,411.29	1,593,827,867.5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3	6,828,537,413.11	6,260,110,863.74
拆入资金	14	1,730,550,835.57	2,304,822,947.2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5	1,256,465,756.95	1,084,958,268.48
吸收存款	16	31,552,923,185.69	35,508,654,467.04
应付职工薪酬	17	145,787,978.57	111,881,490.78
应交税费	18	24,273,514.70	67,010,503.80
应付债券	19	345,360,480.15	718,663,801.70
租赁负债	20	36,030,870.86	6,564,471.29
预计负债	21	1,953,960.63	11,368,612.13
其他负债	22	5,162,309,360.91	9,006,476,792.97
负债合计		50,334,124,768.43	56,674,340,086.66
股东权益			
股本	23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24	6,752,112.93	14,001,270.73
盈余公积	25	31,392,466.60	21,785,296.06
一般风险准备	26	186,065,251.20	149,522,800.76
未分配利润	27	86,464,534.89	36,542,450.44
股东权益合计		3,310,674,365.62	3,221,851,817.9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3,644,799,134.05	59,896,191,904.65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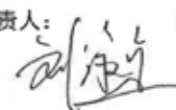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2201022801232

行长：


海王印玉

财务负责人：



盖章：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5





吉林亿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营业收入		1,083,295,153.00	1,434,510,284.70
利息净收入	28	1,112,251,934.29	1,357,202,506.72
利息收入		3,095,648,859.30	3,273,243,248.46
利息支出		(1,983,396,925.01)	(1,916,040,741.7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9	(174,234,267.85)	(32,186,447.2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0,734,698.67	24,932,981.0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94,968,966.52)	(57,119,428.29)
投资收益	30	168,545,794.61	31,243,910.0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1	(34,944,159.44)	70,946,067.71
其他业务收入		2,230,202.62	3,539,392.05
其他收益	32	9,445,648.77	3,764,855.42
二、营业支出		(970,595,037.59)	(1,373,768,206.73)
税金及附加	33	(17,613,234.78)	(24,950,976.59)
业务及管理费	34	(443,113,491.74)	(404,216,218.41)
信用减值损失	35	(509,868,311.07)	(944,601,011.73)
三、营业利润		112,700,115.41	60,742,077.97
加：营业外收入		543,089.56	1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36	(7,522,922.77)	(5,450,316.56)
四、利润总额		105,720,282.20	55,301,761.41
减：所得税费用	37	(9,648,576.77)	(3,585,246.12)
五、净利润		96,071,705.43	51,716,515.29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		96,071,705.43	51,716,515.29
六、其他综合收益		(7,249,157.80)	10,504,086.62
七、综合收益总额		88,822,547.63	62,220,601.9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吉林亿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其他综合收益	
一、本年初余额		3,000,000,000.00	21,785,296.06	149,522,800.76	14,001,270.73	3,221,851,817.99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9,607,170.54	36,542,450.44	(7,249,157.80)	88,822,547.6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7,249,157.80)	88,822,547.63
(二) 利润分配		-	9,607,170.54	36,542,450.44	-	-
1. 提取盈余公积	25	-	9,607,170.54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6	-	-	36,542,450.44	-	-
三、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00	31,392,466.60	186,065,251.20	6,752,112.93	3,310,674,365.6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吉林亿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其他综合收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00	16,613,644.53	-	3,318,515.89	3,169,454,961.18
会计政策变更		-	-	-	178,668.22	(9,823,745.10)
本年初余额		3,000,000,000.00	16,613,644.53	-	3,497,184.11	3,159,631,216.08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5,171,651.53	149,522,800.76	10,504,086.62	62,220,601.9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10,504,086.62	62,220,601.91
(二) 利润分配		-	5,171,651.53	149,522,800.76	(154,694,452.29)	-
1. 提取盈余公积	25	-	5,171,651.53	-	(5,171,651.53)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6	-	-	149,522,800.76	(149,522,800.76)	-
三、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00	21,785,296.06	149,522,800.76	14,001,270.73	3,221,851,817.9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吉林亿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1,654,693,000.00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150,660,341.95	58,933,544.62
卖出回购款项的净增加额		171,150,000.00	-
同业存放款项和吸收存款净增加额		-	6,117,838,450.87
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	50,934,994.91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1,194,500,000.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268,690,343.00	3,304,016,553.3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988,738.33	6,607,331,200.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55,182,423.28	17,333,554,744.60
同业存放款项和吸收存款净减少额		(3,637,778,637.35)	-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585,000,000.00)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551,680,579.55)	(5,637,522,432.28)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491,666.67)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	(78,007,000.00)
卖出回购款项的净减少额		-	(348,415,277.78)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012,533,847.26)	(1,487,836,014.1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6,951,079.51)	(197,826,338.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2,295,693.12)	(224,159,217.3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38,088,019.99)	(160,876,982.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04,819,523.45)	(8,134,643,263.12)
经营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	(5,849,637,100.17)	9,198,911,481.4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吉林亿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8,525,227,685.14	13,838,084,161.44
取得投资利息收入收到的现金		291,395,813.52	148,026,262.4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30,453.63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816,953,952.29	13,986,110,423.86
投资支付的现金		(47,023,449,235.11)	(14,353,429,768.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8,654,432.09)	(168,621,879.1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142,103,667.20)	(14,522,051,647.35)
投资活动产生/(使用)的 现金流量净额		1,674,850,285.09	(535,941,223.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897,996,370.00	1,392,564,87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97,996,370.00	1,392,564,870.00
赎回债券支付的现金		(2,300,000,000.00)	(68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 现金		(12,193,891.29)	(18,788,319.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12,193,891.29)	(698,788,319.41)
筹资活动(使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414,197,521.29)	693,776,550.59
四、本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净(减少)/增加额			
		(4,588,984,336.37)	9,356,746,808.58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617,300,109.40	5,260,553,300.82
五、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	10,028,315,773.03	14,617,300,109.4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2022

吉林亿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报告

YILLION BANK ANNUAL REPORT